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22-010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累计人民币 72,000 元的“润达转债”转换成公司股份，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0.0131%，累计转股数量为 5,371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9%。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润达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549,928,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9869%。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86 号文核准，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公开发行了 5,500,000 张（550,000 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5,000 万元，发行期限 6 年。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20]185 号”自律监管决定书同意，公司 55,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润达转债”，债券代码“113588”。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润达转债”自 2020 年 12 月 23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13.36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自 2021 年 7 月 16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13.25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相应调整“润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的“润达转债”的转股期为 202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6 年 6 月 16 日。

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期间，共有人民币 14,000 元的“润达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转股数量为 1,055 股。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累计人民币 72,000 元的“润达转债”转换成公司股份，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0.0131%，累计转股数量为 5,371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9%。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润达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549,928,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9869%。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2 年 3 月 31 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79,538,395	+1,055	579,539,450
总股本	579,538,395	+1,055	579,539,450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润达转债”的详细发行条款，请查阅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68406213

电子邮箱：board@rundamedical.com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22-011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月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七家全资子公司：鑫海润邦、青岛益信、惠中生物、惠中医疗、杭州润达、哈尔滨润达、惠中诊断；

五家控股子公司：武汉优科联盛、武汉尚检、重庆润达、云南康泰、润达榕嘉。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2 年 3 月合计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27,736.49 万元，此前已实际为该等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 128,919.59 万元，截至目前累计为其提供担保余额 156,656.08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1）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将持有的股份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公司实际承担出资比例对应的担保责任。（2）中小微对惠中医疗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的 800 万元贷款中 85%部分提供担保，由公司对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均为 217,450.80 万元，均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67.88%。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 2021 年 5 月 21 日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类）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29,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见公告：临 2021-013）。

2022 年 3 月，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发生如下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人名称	金融机构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公司、中小微	惠中医疗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	800.00	7,378.64	2022 年 3 月 1 日
公司	鑫海润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000.00	11,250.00	2022 年 3 月 4 日
公司	青岛益信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创支行	1,500.00	16,300.00	2022 年 3 月 4 日
公司	青岛益信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000.00	16,300.00	2022 年 3 月 4 日
公司	惠中生物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	990.00	6,100.00	2022 年 3 月 10 日
公司	青岛益信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	1,000.00	16,300.00	2022 年 3 月 11 日
公司	哈尔滨润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奋斗支行	500.00	6,500.00	2022 年 3 月 11 日
公司	鑫海润邦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	1,000.00	11,250.00	2022 年 3 月 11 日
公司	武汉尚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000.00	2,500.00	2022 年 3 月 14 日
公司	云南康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51.30	285.21	2022 年 3 月 14 日
公司	鑫海润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600.00	11,250.00	2022 年 3 月 15 日
公司	惠中生物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00.00	6,100.00	2022 年 3 月 15 日
公司	重庆润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	20.00	95.00	2022 年 3 月 15 日
公司	重庆润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	40.00	95.00	2022 年 3 月 16 日
公司	重庆润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	52.00	95.00	2022 年 3 月 17 日
公司、熊冬和	武汉优科联盛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500.00	2,000.00	2022 年 3 月 17 日
公司	杭州润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国支行	7,000.00	67,968.46	2022 年 3 月 17 日
公司	杭州润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2,000.00	67,968.46	2022 年 3 月 18 日
公司	杭州润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延安路支行	3,870.00	67,968.46	2022 年 3 月 21 日
公司	重庆润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	3.00	95.00	2022 年 3 月 23 日
公司	润达榕嘉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00.00	7,542.28	2022 年 3 月 23 日
公司	惠中诊断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00.00	1,000.00	2022 年 3 月 25 日
公司、熊冬和	武汉优科联盛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400.00	2,000.00	2022 年 3 月 29 日
公司、钱学庆	润达榕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口支行	500.00	7,542.28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公司	云南康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10.19	285.21	2022 年 3 月 31 日

注：1、反担保及担保分割措施：（1）重庆润达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3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2）云南康泰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18.37%的股权质押给公司；（3）润达榕嘉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4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4）武汉尚检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24%的股权质押给公司；（5）中小微对惠中医疗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的 800 万元贷款中 85%部分提供担保，由公司对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6）武汉优科联盛股东就招商银行 900 万贷款签订《担保责任分割协议》，公司实际承担 51%的担保责任。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上海惠中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惠中医疗”）

公司住所：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卫昌路 1018 号

法定代表人：全文斌

经营范围：临床检验器械、监测仪及配套试剂、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及配件的研发及相关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医疗器械生产（范围详见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化工原料（除危险品）的研发及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五金交电、办公用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自有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和生产。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 年度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0,376	8,322	6,618	7,785	22,054	8,566	394
2021 年度 / 2021 年 9 月 30 日	31,340	8,409	6,595	7,827	22,931	8,061	877

注：2020 年数据经审计，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2、山东鑫海润邦医疗用品配送有限公司（简称“鑫海润邦”）

公司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黑龙江南路 2 号甲 12 层 1209 户

法定代表人：胡震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疗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办公设备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母婴用品销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装卸搬运；专用设备修理【分支机构经营】；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洁具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光学玻璃销售；玻璃仪器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 年度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5,595	32,920	8,500	32,920	22,675	57,035	2,352
2021 年度 / 2021 年 9 月 30 日	71,963	48,019	11,500	47,881	23,944	45,222	1,269

注：2020 年数据经审计，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3、青岛益信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青岛益信”）

公司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黑龙江南路 2 号甲 12 层 1202-1206 室

法定代表人：胡震宁

经营范围：依据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核发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销售一类医疗器械；批发：计算机及配件、办公用品、机电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仪器仪表，玻璃器械、消毒产品、化学试剂（不含药物试剂及危险品）、办公设备、劳动防护用品、卫生洁具、制冷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业秘密）；医疗器械技术信息咨询；医疗设备租赁；机械设备（不含特种设备）维修及技术服务。经营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 年度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5,733	38,422	16,300	38,345	27,312	60,486	2,692
2021 年度 / 2021 年 9 月 30 日	89,348	60,162	17,600	59,915	29,187	52,061	1,875

注：2020 年数据经审计，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4、上海惠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惠中生物”）

公司住所：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华江路 1078 号 11 幢 C 区

法定代表人：刘辉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机械设备、实验室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和生产。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 年度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6,386	9,971	4,800	9,971	6,416	10,760	1,011
2021 年度 / 2021 年 9 月 30 日	21,958	14,481	7,290	14,481	7,477	11,208	1,061

注：2020 年数据经审计，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5、哈尔滨润达康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哈尔滨润达”）

公司住所：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 14 号楼明月街 236 号 1607 室

法定代表人：陈政

经营范围：批发：体外诊断试剂（药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05 日）；从事医疗器械领域内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机械设备维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生物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自有设备租赁；销售：医疗器械、日用品、通讯设备、机械设备、化妆品、仪器仪表、玻璃制品、办公用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品、危险品、剧毒品）。

主营业务：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 年度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8,410	43,236	8,000	43,108	15,174	14,394	−655
2021 年度 / 2021 年 9 月 30 日	61,062	45,738	7,500	45,592	15,324	11,069	150

注：2020 年数据经审计，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6、武汉优科联盛科贸有限公司（简称“武汉优科联盛”）

公司住所：洪山区文化大道 555 号融创智谷 A15 栋 3 层 301-302

法定代表人：陈政

经营范围：Ⅰ类、Ⅱ类、Ⅲ类医疗器械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办公用品、机电设备、金属材料的批发兼零售；计算机网络信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软件开发；医疗设备租赁、维修及安装；医疗器械技术研发。（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股权。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 年度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2,070	9,440	5,970	9,440	22,630	26,021	4,191
2021 年度 / 2021 年 9 月 30 日	37,324	16,138	10,715	15,921	21,186	29,440	3,555

注：2020 年数据经审计，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7、杭州惠中诊断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惠中诊断”）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绍兴路 398 号国投大厦 1306 室

法定代表人：刘辉

经营范围：从事医疗科技、生物科技、机电设备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咨询，自有设备租赁，实业投资，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货物仓储（除危险化学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包装服务，汽车租赁，道路货物运输；销售医疗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产品，机电产品，办公用品，仪器仪表，包装材料，化工产品批发（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 年度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83	18,455	1,000	18,455	1,728	17,656	−119
2021 年度 / 2021 年 9 月 30 日	25,559	24,540	2,000	24,415	1,019	12,736	−709

注：2020 年数据经审计，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8、武汉润达尚检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尚检”）

公司住所：武昌区宝通寺路 20 号百瑞景中央生活区五期（西区）第 4 幢 2 层 3、4、17、18、19 号、第 4 幢 3 层 1、2、3、4、18、19、20 号

法定代表人：陈政

经营范围：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生物技术开发；医疗器械 I 类批发（或零售）；医疗器械 II、III 类批发；医疗器械的租赁、安装、维修；汽车销售；食品药品检验仪器安装、维修及批零兼营；办公用品、塑料制品批零兼营；实验室设备、计量检定设备、生物化学试剂（不含危化品）、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家用电器、智能设备、办公设备、电子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卫生用品、消毒用品、医疗设备的批零兼营；供应链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76%股权。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 年度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5,992	12,877	1,500	12,805	23,115	38,774	5,403
2021 年度 / 2021 年 9 月 30 日	28,206	10,113	6,255	10,056	18,093	27,267	4,978

注：2020 年数据经审计，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9、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杭州润达”）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绍兴路 398 号国投大厦 1303 室

法定代表人：陈政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仪器仪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 年度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38,880	105,145	66,893	101,185	33,735	45,286	1,137
2021 年度 / 2021 年 9 月 30 日	224,685	170,136	78,512	150,337	54,549	97,202	3,514

注：2020 年数据经审计，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10、重庆润达康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简称“重庆润达”）

公司住所：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翠虹路 101 号 5 幢 17-2、17-3

法定代表人：黄六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除外），销售：药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医疗器械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医疗器械设备租赁、维修；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物品）、电脑及配件、办公用品、检测试剂、实验试剂、教学科研实验室仪器及试剂；研发、销售：仪器仪表、体外诊断试剂；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61%股权。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 年度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880	1,818	160	1,818	1,062	2,538	66
2021 年度 / 2021 年 9 月 30 日	2,798	1,680	489	1,680	1,119	2,014	57

注：2020 年数据经审计，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11、上海润达榕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润达榕嘉”）

公司住所：上海市宝山区江杨南路 880 号 V077

法定代表人：钱学庆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室内装饰装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生物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研究、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研究、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投资管理；机械设备租赁；仪器仪表租赁；销售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机电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金属制品、陶瓷制品、化妆品、日用百货、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办公用品、教学科研实验室仪器、生物试剂（除医用生物试剂、兽用生物试剂及危险化学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建筑装饰材料零售；专业设计服务；金属活动房屋、集装箱箱体、机械设备的组装、拼接、改装、销售、技术研发；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股权。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 年度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848	18,023	3,000	17,843	2,825	29,100	805
2021 年度 / 2021 年 9 月 30 日	25,228	21,955	3,998	20,823	3,274	25,557	449

注：2020 年数据经审计，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12、云南润达康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云南康泰”）

公司住所：云南省昆明市科光路 8 号 B 幢 502 室

法定代表人：马俊生

经营范围：从事医疗器械领域内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机械设备维修，药品类体外诊断试剂，自有设备租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法律法规明令禁止的），电脑及配件、仪器仪表、办公用品销售、消毒产品销售、普通货物运输、货物冷链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81.63%股权。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 年度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1,120	6,536	951	6,536	4,584	13,725	1,527
2021 年度 / 2021 年 9 月 30 日	12,684	8,076	1,000	8,076	4,609	11,752	1,025

注：2020 年数据经审计，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序号	被担保人	银行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贷款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范围	保证期间
1	惠中医疗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	8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简称“中小微”）对贷款 88%部分提供担保，由公司对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	1. 保证担保范围为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和实现债权或担保权利的费用。2.向中小微：反担保保证的范围为《委托担保承诺书》中约定的债务人应向中小微支付的全部款项，包括：中小微因履行保证责任支付的全部款项、自付款之日起的利息等费用。	1.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自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向中小微：公司承担不可撤销信用反担保的保证期间自中小微代偿之日起叁年。
2	鑫海润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0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为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其他款项。	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3	青岛益信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0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青岛益信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创支行	1,500.00	九个月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以及债务人应向债权人应支付的其他款项。	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	惠中生物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	99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	鑫海润邦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	1,0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青岛益信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	1,0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8	哈尔滨润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奋斗支行	5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9	鑫海润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600.00	半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为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
10	杭州润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2,000.00	两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1	杭州润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国支行	7,000.00	七个月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人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12	润达榕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口支行	500.00	一年	由公司、钱学庆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3	惠中生物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00.00	半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为被担保债权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付的其他款项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4	重庆润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	115.00	半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贵金属租赁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赁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赁合同出租人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赁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15	武汉尚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0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保证人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金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16	武汉优科联盛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900.00	一年	由公司、熊冬和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7	云南康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461.49	半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8	杭州润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延安路支行	3,87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9	润达榕嘉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所有债务本金、利息、手续费及其它收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它应付款项；债权人为实现本协议项下的担保权益而发生的所有费用；保证人在本协议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违约金和任何其他款项。	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	惠中诊断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注：（1）贷款期限以实际发生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董事会发表意见：上述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贷款为各公司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所需，是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